



## 全港兒童故事演講大賽 現場比賽比賽章程

(一) 比賽組別： 幼稚園**K1** - 小學**P1**

(二) 比賽時間：每節比賽包括頒獎全程約一小時

(三) 比賽通知：

- i. 比賽時間、地點及詳情，將於比賽前一星期透過「電郵」通知各參賽者。
- ii. 比賽日期及時間由大會安排及編訂，參加者不得異議。
- iii. 如於比賽日期前「一天」仍未收到有關通知，敬請盡快聯絡本會客服。

(四) 報名費用：

- i. 所有報名費用一經繳交均不設退款及轉讓。
- ii. 比賽日無故缺席者，一律不獲第二次比賽安排及退款。
- iii. 如因天氣惡劣/政府防疫相關措施影響，比賽會延期/改以影片形式進行。

(五) 流程：

- i. 比賽當日，參賽者須提早五分鐘到達會場登記。
- ii. 家長可與參賽者一同進入會場。
- iii. 比賽開始，參賽者需依照大會安排的編號順序出場。
- iv. 比賽結束後，大會將即時核對分數，需時約10分鐘，家長及參賽者需稍作等候至賽果公佈。
- v. 頒發獎項及拍照時間。

(六) 比賽規則：

- i. 所有參賽者必須準時出席該組賽事，直至完結。
- ii. 所有於賽事遲到之參賽者，一律不設補賽。
- iii. 比賽以小組形式進行，每位參賽者均會由評審獨立計分，小組內各參賽者之間不會互相比較。
- iv. 參賽者必須依照大會定立之題目作演繹，開始時首先讀出故事名稱。
- v. 故事內容必須背誦，演講時間不得超過五分鐘。

## (七) 獎項:

名次	分數	獎項
金獎	90-100分	獎盃及獎狀
銀獎	80-89分	獎盃及獎狀
銅獎	70-79分	獎盃及獎狀
優異獎	69分或以下	獎盃及獎狀

評審會根據個人表現評分，每組各名次得獎人數不限。

## (八) 評分準則:

評審會根據參賽者的整體表現評分，包括：

故事內容 (40%)：貼合主題、條理分明;

演繹技巧 (40%)：流暢連貫、語調生動、肢體語言、咬字清晰;

台風儀態 (20%)：表演儀態、服裝整潔。

大會及評判具最終裁決權，參賽者須尊重評判決定，任何人不得異議，是次比賽不設任何上訴機制。

(九) 惡劣天氣安排:

天氣警告	比賽安排	
雷暴警告信號 一號戒備信號 三號強風信號 黃色暴雨警告信號 紅色暴雨警告信號	 雷暴  T1  L3  Amber 黃  Red 紅	若比賽舉行前或期間，天文台懸掛此天氣警告，該比賽將如期舉行。
八號(或以上)烈風或暴風信號 黑色暴雨警告信號  8  9  10  Black 黑	若比賽舉行前兩小時，天文台懸掛此天氣警告，該比賽將取消並延期舉行。	

若比賽前兩小時，天文台已發出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懸掛八號(或以上)風球，或預告兩小時後將會改掛上述信號，當天比賽會取消並延期舉行。請密切留意 <https://www.facebook.com/scacahk> 上的最新公佈。比賽安排則由本會職員另行通知。

若比賽進行中，遇紅或黑色暴雨警告生效，比賽會繼續進行。待比賽結束後，參賽者可在安全情況下離開比賽場地。



(十) 其他條款：

- i. 所有報名費用一經繳交均不設退款及轉讓
- ii. 所有獎盃及獎狀均印有參賽者之中英文姓名，請於填寫報名表格時細心核對相關資料。獎杯及獎狀一經印制，將不得修改。
- iii. 參賽者（包括未成年參賽者的父母和老師）須明瞭和同意本次比賽的規則和章程。參賽者如有違反任何比賽規則，主辦單位和評審委員會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
- iv. 一經報名參加是次比賽，即表示參賽者已同意並授權本會保留及使用參賽者比賽中之照片及錄像作教育及宣傳用途，包括本會的所有出版刊物、本會網站及社交網站；和於本會刊物，包括本會網站及社交網站，刊登及公佈得獎者的姓名及有關資料。
- v. 本會不設上訴制度，比賽結果以專業評審的評核為準。
- vi. 主辦單位保留對比賽總規和章程的最終解釋權。若有任何有關本活動的爭議發生，主辦單位的裁定為最終的裁決，任何人士均不得異議
- vii. 如有任何爭議，本會保留最終決定權

(十二) 免責聲明：

因星創香港兒童文化協會舉辦之活動而引致或所涉及的任何財物損毀、人身傷亡或任何其他性質的申索，主辦單位在任何方面均無須對任何人士承擔任何責任。

聯絡我們：

Whatsapp : (852) 5165 2854

電郵 : info@scaca.hk